

#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文件

中循协发〔2014〕110号

---

## 关于征集建议纳入WTO降税 环境产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中国商务部与美、欧等14个世贸组织成员在2014年7月正式启动了世贸组织（WTO）《环境产品协定》谈判，以亚太经合组织（APEC）达成的54项环境产品清单为基础，进一步扩大谈判成员和产品范围，取消环境产品关税，实现环境产品贸易自由化。谈判成果将按照最惠国待遇原则实施，惠及所有世贸组织成员。

为做好谈判相关工作，商务部世贸司委托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征集行业具有竞争力的环境产品，总体分类包括：

- 大气污染控制

- 固废和危废管理
- 废水管理和水处理
- 噪音和震动消除
- 环境修复和清除
- 清洁和可再生能源
- 能源高效产品
- 环境监测分析和评估
- 资源高效产品
- 环保产品/环境友好产品

环境产品列入清单后将降低或取消关税，为企业拓展海外市场创造有利条件。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确保报送产品信息真实、全面、完整、准确，并按附件模板填写信息，于2014年12月29日前发送电子邮件至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国际合作部。

联系人：许 诺

电 话：010-82290313-892

邮 箱：xn@chinacace.org

附件：建议纳入降税清单环境产品-模板

中国循环经济协会

2014年12月24日

